

最新汤姆叔叔小屋读后感个字 汤姆叔叔的小屋读后感(优秀7篇)

当认真看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的收获肯定不少吧，是时候写一篇读后感好好记录一下了。那么你会写读后感吗？知道读后感怎么写才比较好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读后感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汤姆叔叔小屋读后感个字篇一

我看过一本叫汤姆叔叔的小屋的书，书里描写了一位黑奴汤姆叔叔的人生经历和他周围的一些人的情况。

汤姆叔叔开始是在一位友善的白人家里当管家，他有爱她们的女主人和绅士的男主人，而汤姆叔叔也是对主人忠诚之至，因此主人也曾答应过给他自由，但是因为男主人的生意上的失利，不得不把家里的黑奴（汤姆叔叔）以高价卖出，即使男主人失信在先，但是汤姆还是对主人忠诚，离开了自己的家庭，随奴隶主北上卖给别的主人。

在北上的途中，因为汤姆叔叔的善良，诚实还有对小孩的疼爱使得一位富人的女儿（五六岁的小孩）求她爸爸高价买下了汤姆。汤姆再次来到了一位好人家里，陪伴着可爱，善良体贴黑奴而有主见的小主人成长，但后来小女孩身体一天天变差最后死去了，但临死前女孩求爸爸一定要给汤姆叔叔自由，她的死让她爸爸受到了严重的打击，后来他爸爸还没来得及实现诺言就离开了人世，最终汤姆又被他麻木的女主人推上了拍卖场，并且最后卖给了一位可怕的庄园主，每天有干不完的摘棉花活，还有毒打。

最后汤姆叔叔为了保护受害的女黑奴死在了残忍的奴隶主手中。最后汤姆叔叔原先主人的儿子找到了汤姆叔叔被卖到的地方但已经太迟了，最后他回去解放了家里的所有黑奴。同

时汤姆叔叔身边的很多黑奴也得到了幸福的结局。

在这本书里我看到了一些奴隶主的可恨，但也看到了部分人的善良。善良最终是可以打败邪恶与腐朽的。

汤姆叔叔小屋读后感个字篇二

斯托夫人是19世纪美国著名的现实主义者，她是坚定的废奴主义者。她于1811年出生在美国中部的一位基督教牧师家庭。结婚后，在丈夫的鼓励下，她开始了文学创作。1852年，她写了汤姆叔叔的小屋。这本小说出版时立即引起轰动。这部小说深刻地揭示了美国南部对奴隶制的残酷对待，激起了美国人民对奴隶制的极大愤慨，从而成为1861年内战的诱因之一。林肯总统曾经称斯托夫人为“引发大战的女人。”

最近在读此书，感慨颇多，黑人的品质或许某些白人都比不上。汤姆叔叔的真诚，无私，让人喜欢，同时让人悲伤，怜悯。说实话，想让他逃亡，逃离压迫，虽然此刻我还没看完，但当我看完时，我也不会读完他，不会读完作品中每一个人，加油，为奴隶们，为以前的奴隶们。

然而，此刻呢，此刻的奴隶们呢，我更多的不是鼓励，而是一种厌恶，就象一般白人厌恶黑人一样的厌恶.....

我是一名职专生，对历史不是很了解，读完这本书，给我感触最大的是，汤姆宁死不屈，和他那为爱献身的精神。起初汤姆被卖到南方，是为了替主人还债。在运往南方的途中又因汤姆的善良，纯真的小伊娃成了他的新主人。之后因为主人的病逝被卖给了残暴不忍的勒格里，汤姆虽在勒格里的摧残下死去。汤姆虽死，但结局却转向了另一个高潮，离异的母女，姐弟的相遇，还有谢比尔庄园所有的奴隶都获得了自由。这些只因爱，是爱成就了这些事情。

这本书是讲一百多年前美国黑奴的故事，书中写了一个勤劳、

善良、能干的汤姆叔叔，还有一对机智勇敢的哈里斯夫妇。读完这本书我感觉：一是当时的奴隶制度太残忍了，黑人没有自由，被人任意辱骂、殴打，卖来卖去。二是善良的汤姆叔叔帮忙了那么多人，自我最后却被折磨死了，真不公平！三是敢于抗争的哈里斯夫妇用他们的努力获得了自由，我真为他们感到高兴！

汤姆叔叔小屋读后感个字篇三

暑假我来到图书馆，各式各样的书籍让我眼花缭乱。有国内的也有国外的，有历史的名著有科幻的小说。

然而无意之中一本小说跃入了我的眼前：《汤姆叔叔的小屋》。首先我感觉到这本书的书名很美、很有亲和力，但我随意的翻了翻后觉得书太长似乎怕没耐心把它读完，爸爸似乎一眼就看穿了我的心事似的，认真的对我说：这是一本世界名著，是反映美国历史的一本著名的小说。只要你耐心的读下去，你会特喜爱它的。

在爸爸的鼓励下我最终选择了它——《汤姆叔叔的小屋》。在爸爸的帮助下我静下心慢慢的走进了这个故事：小说反映的历史背景是美国南北战阵时期的故事，在当时北方废除黑奴制度的资产阶级与南方种植园经济的奴隶制度下的统治阶级面临着一场即将到来的战争。而小说就是描述在这样的一个特殊时期的故事而展开。

故事是围绕着高大、忠厚、善良的汤姆叔叔及其一家而展开，反映了当时那个年代人们特别是黑奴们是怎样在善良、邪恶之间徘徊、挣扎和抗争的故事。故事讴歌了像上帝、圣母和天使般善良的人们。

也描述了像魔鬼、禽兽般邪恶的奴隶主阶级，反映了人与人之间真挚的爱情和亲情。反映了人们为渴望和追求民主、自由而展现出的勇敢和坚强以及付出的艰辛和代价。最终汤姆

叔叔的死给人以很大的震撼，却激励人们战胜邪恶的决心和勇气，让活着的人们更加热爱生活、更加珍惜生命。

故事的结局很让人感慨，仿佛就像自己身临其境的感受。故事的情节至今仍让我回味，这是我看的第一本小说，所以我记忆犹新。

【暑假《汤姆叔叔的小屋》读后感六】

汤姆叔叔小屋读后感个字篇四

暑假期间，我读了一本世界名著：《汤姆叔叔的小屋》。它让我懂得了许多深刻的道理。

这本书讲述了以前美国南方黑奴和奴隶主的故事。当时在美国仍然存在着奴隶制度，而这本书的作者斯陀夫人非常反对这种无用而令千百人陷入痛苦的法律。在南方，主人可以像狗一样对待奴隶，奴隶有时连狗都不如。主人不仅不给奴隶自由的权利，还随意折磨奴隶、甚至举办奴隶拍卖会……种种让人心痛的行为让作者对这些悲惨的奴隶产生了同情。所以写出了这本世界闻名的书。

故事的主角汤姆叔叔是个能干、忠厚并信仰基督教的黑奴。虽然汤姆叔叔是一名悲惨的奴隶，但他有一颗纯洁的爱心，懂得世上的善恶，拥有自己别人无法更改的原则。汤姆叔叔极端忠诚自己的信仰，他爱上帝胜过所有人——因为上帝创造了人类，也创造了人类高贵的品质。原本汤姆叔叔生活在一个商人家庭，主人和他最心爱的小少爷乔治都是彬彬有礼的绅士，汤姆叔叔也拥有了许多黑奴无法得到的自由。但不久主人破产了，他背着满满的负债，只好把汤姆叔叔和另一个小男孩卖给奴隶贩子用来抵债。小男孩的妈妈——一个美丽的黑女奴带着小男孩逃走，打算寻找她的丈夫，然后一起

逃去加拿大。

可汤姆叔叔说上帝自有安排，勇敢地面对现实。之后他有幸遇到一个好主人，汤姆叔叔和主人的爱女伊娃相处得很好，伊娃在汤姆叔叔的眼里像是一个纯洁的小天使，他们度过了一段快乐而难忘的时光。突然，伊娃不幸去世，主人痛苦不已，不久意外身亡。可怜的汤姆叔叔又被拍卖到一名残暴、凶狠、可恶的奴隶主雷格里那儿。在那儿有着许许多多和汤姆叔叔一样悲惨的奴隶，不过汤姆叔叔用自己的善良和圣经里感人的诗歌把原先消沉绝望的奴隶伙伴从深渊拉上来。不过汤姆叔叔的行为让主人雷格里感到气愤，他一次次折磨可怜的汤姆叔叔，发誓不驯化汤姆叔叔就打死他。

最终汤姆叔叔被雷格里打死。可是汤姆叔叔并不伤心，因为他已经去了圣洁的天国，使肉体已经失去。这一切令我感动。

本书的作者强烈地抨击了罪恶的奴隶制度，表达了黑奴对平等生活的渴望，歌颂了汤姆叔叔无比高尚的美德和坚忍不拔的精神。我喜欢这本书！

【暑假《汤姆叔叔的小屋》读后感二】

汤姆叔叔小屋读后感个字篇五

读《汤姆叔叔的小屋》，总是让我想到“人”这个问题上来。如果那个时代的真实情况就是书中描述的那样。那人就的确是一个不好定义的“东西”。

“人”怎么可以贴上标签，在市场上明目张胆的出售呢？就算是作者在书中对奴隶制度揶揄“你们是受过教育的，他们胸无点墨；你们高贵，他们卑贱；你们文雅，他们粗俗；你们才华横溢，他们愚昧笨拙”，可是我们作为“人”在同一世界生

活着。如果弱肉强食是人类生存的严格准则，那人的每个“缺点”都可以作为“非人”的标签，那么人类的最终结局又将是怎样可怕呢？遗憾的是，那时代的美国仅仅将“肤色”作为一种标签。黑人的生活不堪入目。

汤姆被出售后，虽然厄运并没有那么快的降临，但却是一个死亡时刻的端倪。忠实可怜的汤姆在被迫抛妻别子后遇到了心地善良、仁慈孱弱的圣克莱。他虽然是个奴隶主，可是在他心中，奴隶仍是一个“人”，他们仍然享有一定的法律保护。属于汤姆的曙光仿佛已经到来。圣克莱的女儿伊娃（伊万杰琳），仿佛是汤姆、也是奴隶制度下的所有黑人的光明使者。我总是隐约觉得作者在书中描述的伊娃不是世间的凡人，因为那样的灵魂，一个学富五车的人尚不一定有，更别说是个孩子了。

伊娃的那一段独白是故事中最感人的一段，她向苍天发出的最哀婉、深沉的呼唤：“我想让你们记住，还有一个美丽的世界，耶稣居住的世界，那个世界属于我，也将属于你，你们每个人都能变成天使，永远变成天使，耶稣肯定会保佑你的。”这是从一个有稚气的孩童嘴里说出来的。也许伊娃便是耶稣的替身，把所有的苦难包揽在一个人的身上，从而给别人光明。但幼小的伊娃终究却在疾病的折磨下死去了。

有着丰富、真挚感情的人在那个惨无人道暗无天日的时代，必定是生存不下去的。伊娃的死让圣克莱心如死水。人世间再也没有什么值得他留恋的了，最终被人误伤而溘然长逝。可怜的汤姆又一次遭受“商品”的转卖，黑人的命运最终仍旧摆脱不了奴隶制度死亡的指定时刻。

汤姆叔叔小屋读后感个字篇六

美国学者詹姆斯评价《汤姆叔叔的小屋》搅动了美国表面的艺术，顿时引起一场骚动，并宣告一个特殊时辰来临。据说就连第十六任总统林肯接见斯托夫人时也说：“构成那次巨

大战争（南北战争）导火线的，想不到竟是这位身材矮小的可爱的夫人！”可见《汤姆叔叔的小屋》不论是从文学作品还是社会意义的角度讲都是一部不朽的作品。

这本书的另一个译名是《黑奴吁天录》，斯托夫人沿着两条平行线索描述了两个黑奴不同的人生遭遇。

伊莱扎是一个婢女，当她偷听到谢尔比夫妇要卖掉自己的孩子后，便连夜带着小哈利逃离谢尔比庄园，在奴隶贩子的追捕下，她抱紧儿子不顾一切的跳上河中漂浮的冰块，并不停留的从一块又一块的浮块上跳过去，奇迹般地跳到对岸，岸上的人都为她的壮举大惊失色，在好心人的帮助下，她们母子到了一个保护奴隶的村庄。后来意外地遇见也从奴隶主那儿逃出来的丈夫乔治，全家人一起前往加拿大。她并没有屈服于命运的安排，母爱的力量让她跨越种种磨难，来到了自由的世界，获得了新生。

汤姆做事干练、忠心耿耿、深得主人的信任。当汤姆从伊莱扎那儿得到主人要卖掉自己的消息后，却不愿逃走，认为那样做是背信弃义，辜负了主人对自己的信任，认为自己应为主人分忧，让主人卖掉自己偿还债务。于是汤姆忧伤地告别家人，跟着奴隶贩子黑利上了驶往密西西比河下游的轮船，他被几次转卖，最后仍旧被毒打致死。他对待阴森冷酷的社会，没有反抗，只有顺从与忠诚。在接近生命的终点时，他大声地说道：“你买下了我的肉体，却得不到我的灵魂，我的灵魂不是属于你的。”我欣慰的看到了他内心反抗意识的觉醒，他灵魂的自由是一直存在的。

汤姆以前的少主人乔治把汤姆葬在一个多沙的小丘上，他跪在汤姆叔叔的坟头说：“我向你起誓，从现在起，我愿尽我的一切力量，把可诅咒的奴隶制度从我们的国土上消灭掉。”乔治回到自己的庄园后，召集全体黑奴，发给每人一份自由证书，他实践了对汤姆叔叔的承诺。

“奴隶法，对我来说，是难以置信的、令人吃惊的和可悲的。如能把这个罪行和不幸沉入大海，那么我会愿意和它一同沉入海底。”从这样深刻的思想出发，斯托夫人在四十岁时拿起了笔，深深揭露了奴隶制践踏人性的罪恶。文中最令我印象深刻的是斯托夫人对妻离子散、骨肉分离的场面的描写，那种撕心裂肺、催人泪下的效果和震撼人心的力量让人更加深刻体会到奴隶制的泯灭良知。正如斯托夫人说的：“一想到我国的人们在对待奴隶问题上的残酷和非正义，我的心就痛苦得几乎破碎……”

汤姆叔叔小屋读后感个字篇七

半月来，我一直在读《汤姆叔叔的小屋》，对黑奴的同情，黑奴逆来顺受、忍辱负重的表现，及其黑奴为了保护妻儿奋起反抗的精神，花去了不少时光，也为作者彰显人性的光环而鼓与呼。

斯托夫人不愧是伟大的作家，不，甚至是伟大政治家，她的一部小说，唤醒了多少有良知的人心，既而引发了一场美国的南北战争，从此废除了美国的黑奴制度，让黑奴有了自由权，选举权，教育权，有了翻身作主人的机会，告别了被白人蓄奴、买卖、附庸的悲惨下场。

《汤姆叔叔的小屋》俨然是政治宣言，里面对人物形象栩栩如生的逼真的写实诉说，对人物心理入木三分描写，对事情冷静的表述，那样引人入胜，字字都是血泪的控诉，让人难以忘怀。甚至让人拍案而起，痛斥那个万恶的社会万恶的人。里面不乏有绅明人士，他们对黑人很好，给予同情、关怀和爱，但那都是暂时的不能从根本上予以解决的政治问题，必须要从制度上、源头上予以解决，那只有一个阶级推翻另一个阶级，通过战争流血的方式解决。于是，南北战争发生了。

美国总统林肯接见斯托夫人时曾说：“你就是那位引起一场大战的小妇人？”，足见小说文字之威力。抚摸书页，深深

为其反对奴隶制度、解放黑奴、消除种族歧视精神而感慨，为其为彰显正义、爱、公平、自由的呐喊而鼓舞。同在一片阳光下，却划分了奴隶、平民、贵族三个阶层，现在这个世界上虽然打破了奴隶制度，生活的人群，依然存在三六九等，依然需要建设自由、平等、博爱的世界。

《汤姆叔叔的小屋》里面有人性的美，关爱、同情、坚韧不拔、对美好理想的向往，都是让人温暖的感觉。但是，更多的是黑人悲惨的命运，他们不愿意任人摆布。黑人也是人，而不是任人宰割的牛羊啊。由此也激励、鼓舞了大众起来反抗奴役，从根子里消除奴性，堂堂正正、自由自在的做人。

作为有思想有灵魂的人，读完小说，在美好的生活时代，更应该想想如何更好地生活的问题，如何有尊严而更加体面的活着，追求精神上的升华。昂首仰望蓝天，俯首瞰视大地，我们热爱这个星球，热爱这个国度，为珍惜来之不易的和平而美好生活，让每个人的精神世界丰富起来，而不是死气沉沉般没有活力。

脚下这片土地，红色始终是我们矢志不移主基调。我们反抗压迫反抗剥削反抗等级制度，才推翻了压在头上的三座大山。今天，我们有理由说，释放周身活力细胞，向一切落后的腐朽的倒退的东西诀别，向光明正大的公平公正的美好而善良的新生事物给以热烈而真挚的拥抱。